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 年 9 月 6 日，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（含 20 亿元）的中期票据。公司于 2018 年 4 月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8]MTN203 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。

2018 年 5 月 7 日，公司已成功发行 2018 年度第一期 5 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，期限 3 年，票面利率 6.20%。

2019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已成功发行 2019 年度第一期 4 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，募集资金已到账。现将本次发行结果公告如下：

名称	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	简称	19 振业集团 MTN001
代码	101900478	期限	3 年
起息日	2019 年 4 月 10 日	兑付日	2022 年 4 月 10 日
计划发行总额	4 亿元	实际发行总额	4 亿元
发行利率	5%	发行价格	100 元/百元
主承销商	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联席主承销商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（www.chinamoney.com.cn）和上海清算所网站（www.shclearing.com）。

本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